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17—062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7年11月21日完成了《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所涉及的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工作，向300名激励对象授予2,142万份股票期权，期权简称：中工JLC1，期权代码：037756，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17年7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2、2017年9月8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工国际工程股份

有限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17]952 号），原则同意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业绩考核目标。

3、2017 年 10 月 10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4、2017 年 10 月 2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股票期权授予的具体情况

1、股票期权的授予日：2017 年 10 月 20 日。

2、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及数量：本次向 300 名激励对象授予 2,142 万份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董事会认为对公司有特殊贡献的其他人员，但不包括公司的独立董事、监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的 份额(万份)	占授予总量的 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 的比例
罗艳	董事长、总经理	35	1.634%	0.0315%
赵立志	董事、副总经理	22.5	1.0504%	0.0202%
王宇航	副总经理	20.5	0.957%	0.0184%
胡伟	副总经理	20.5	0.957%	0.0184%
李海欣	副总经理	17	0.7937%	0.0153%

张春燕	董事会秘书、资本运营总监	17	0.7937%	0.0153%
王惠芳	财务总监	17	0.7937%	0.0153%
其他核心业务、技术骨干 (293 人)		1,992.50	93.0205%	1.7906%
合计 (300 人)		2,142	100.00%	1.925%

3、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20.84 元/股。

4、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5、公司业绩达到股票期权授予考核条件的说明

公司业绩考核条件达标，即达到以下授予考核条件：公司 201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不低于 12%。且上述指标都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 50 分位值。

公司股票期权授予考核对标企业 20 家，授予考核对标企业对标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6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长率	2016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
000498.SZ	山东路桥	7.90%	12.34%
000961.SZ	中南建设	173.54%	3.51%
002060.SZ	粤水电	11.71%	4.56%
002062.SZ	宏润建设	-2.84%	8.44%
002140.SZ	东华科技	-56.85%	3.73%
002542.SZ	中化岩土	11.33%	8.83%
002586.SZ	围海股份	37.91%	4.76%
600068.SH	葛洲坝	22.10%	12.80%
600170.SH	上海建工	15.12%	7.80%

600248.SH	延长化建	0.00%	6.43%
600284.SH	浦东建设	1.72%	6.83%
600512.SH	腾达建设	351.69%	2.60%
600528.SH	中铁工业	-23.11%	2.10%
600820.SH	隧道股份	14.48%	8.75%
600846.SH	同济科技	16.43%	8.70%
601117.SH	中国化学	-39.96%	6.13%
601390.SH	中国中铁	-3.23%	8.18%
601668.SH	中国建筑	15.87%	15.45%
601669.SH	中国电建	64.28%	11.93%
601800.SH	中国交建	9.34%	10.53%
50 分位值		11.52%	7.99%
002051.SZ	中工国际	22.73%	19.74%

注：上表数据依据各上市公司年报统计得出。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 201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长率为 22.73%，高于对标企业 50 分位值水平（11.52%），满足授予条件。同时，201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为 19.74%，高于对标企业 50 分位值水平（7.99%），满足授予条件。

6、行权安排

在可行权日内，若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授予日起满 24 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 36 个月内分三期行权。

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安排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	--	-----

激励对象必须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行权完毕。若达不到行权条件，则当期股票期权不得行权。若符合行权条件，但未在上述行权期全部行权的该部分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7、股票期权行权条件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等待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本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在 2018-2020 年的 3 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并行权，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各年度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如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以 2016 年为基准年，2018 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5%；ROE 不低于 12%；且上述指标都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 75 分位值；同时，完成国机集团下达的 EVA 指标。
第二个行权期	以 2016 年为基准年，2019 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5%；ROE 不低于 12%；且上述指标都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 75 分位值；同时，完成国机集团下达的 EVA 指标。
第三个行权期	以 2016 年为基准年，2020 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5%；ROE 不低于 12%；且上述指标都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 75 分位值；同时，完成国机集团下达的 EVA 指标。

“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扣除股权激励成本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若本激励计划实施过程中公司实行公开发行或非公开发行等产生影响净资产的行为，则新增加的净资产不计入当年净资产增加额的计算。

由本次股权激励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管理费用中列支。

若股票期权行权上一年度考核不合格，激励对象当年度股票期权的可行权额度不可行权，作废处理。

公司董事会有权根据公司战略、市场环境等相关因素，对上述业绩指标和水平进行调整和修改，但相应调整和修改需报国资委备案。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根据公司制定的《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依照激励对象的业绩完成率确定其行权比例， $\text{个人当年实际可行权比例} = \text{标准系数} \times \text{个人当年计划行权比例}$ 。

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 A/B/C 档，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合格”，激励对象可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比例分批次行权。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 D 档，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为“不合格”，公司将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取消该激励对象当期行权额度。考核等级为 D（不合格）及考核等级为 C（合格）的激励对象全部或部分未能行权的期权份额由公司统一注销。

等级	A-优秀	B-良好	C-合格	D-不合格
行权比例	100%		60%	0%

三、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1、期权简称：中工 JLC1

2、期权代码：037756

3、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时间：2017 年 11 月 21 日

四、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与公司前次经董事会审议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向 300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2,142 万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8）。本次股票期权授予登记的激励对象、股票期权数量与公司前次经董事会审议情况完全一致。

特此公告。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22 日